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3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2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05,753,10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804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郑期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董事金晨皓、张学军、王玉萍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监事朱俊杰、骆晓军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张益惠女士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945,032	96.1165	8,768,069	3.8316	118,600	0.0519

2.0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943,532	96.1158	8,767,569	3.8314	120,600	0.0528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0,106,832	96.1872	8,604,269	3.7600	120,600	0.0528

2.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662,432	95.9930	9,048,669	3.9542	120,600	0.0528

2.04、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479,332	95.9129	8,882,969	3.8818	469,400	0.2053

2.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919,132	96.1051	8,785,669	3.8393	126,900	0.0556

2.06、议案名称：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952,732	96.1198	8,754,369	3.8256	124,600	0.0546

2.07、议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0,377,832	96.3056	7,981,569	3.4879	472,300	0.2065

2.08、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0,607,332	96.4059	7,711,469	3.3699	512,900	0.2242

2.09、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694,481	96.0070	9,013,120	3.9387	124,100	0.0543

2.10、议案名称：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0,079,032	96.1750	8,628,069	3.7704	124,600	0.0546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908,432	96.1005	8,798,669	3.8450	124,600	0.0545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940,532	96.1145	8,731,869	3.8158	159,300	0.0697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709,532	96.0135	8,767,569	3.8314	354,600	0.1551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712,932	96.0150	8,764,169	3.8299	354,600	0.1551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699,532	96.0092	8,778,069	3.8360	354,100	0.1548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7,144,937	98.2979	8,223,969	1.6260	384,200	0.0761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6,349,837	98.1407	9,045,269	1.7884	358,000	0.0709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7,253,537	98.3194	8,077,669	1.5971	421,900	0.0835

11、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489,232	95.9173	8,965,669	3.9180	376,800	0.1647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68,902,041	88.5758	8,768,069	11.2716	118,600	0.1526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	/	/	/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68,900,541	88.5739	8,767,569	11.2710	120,600	0.1551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69,063,841	88.7838	8,604,269	11.0610	120,600	0.1552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68,619,441	88.2125	9,048,669	11.6323	120,600	0.1552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68,436,341	87.9772	8,882,969	11.4193	469,400	0.6035
2.05	发行数量	68,876,141	88.5425	8,785,669	11.2942	126,900	0.1633
2.06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68,909,741	88.5857	8,754,369	11.2540	124,600	0.1603
2.07	限售期	69,334,841	89.1322	7,981,569	10.2605	472,300	0.6073
2.08	上市地点	69,564,341	89.4272	7,711,469	9.9133	512,900	0.6595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68,651,490	88.2537	9,013,120	11.5866	124,100	0.1597
2.10	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69,036,041	88.7481	8,628,069	11.0916	124,600	0.1603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68,865,441	88.5288	8,798,669	11.3109	124,600	0.1603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8,897,541	88.5701	8,731,869	11.2251	159,300	0.2048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8,666,541	88.2731	8,767,569	11.2710	354,600	0.4559
6	《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8,669,941	88.2775	8,764,169	11.2666	354,600	0.4559
7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68,656,541	88.2602	8,778,069	11.2845	354,100	0.4553
8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9,180,541	88.9339	8,223,969	10.5721	384,200	0.4940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8,385,441	87.9117	9,045,269	11.6279	358,000	0.4604
1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69,289,141	89.0735	8,077,669	10.3841	421,900	0.5424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68,446,241	87.9899	8,965,669	11.5256	376,800	0.4845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7、11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关联股东真爱集团有限公司、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有限公司、义乌市顺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郑扬已回避表决；

2、本次审议的议案1-1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锦天城(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朱彦颖、张子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锦天城(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314　证券简称：康拓医疗　公告编号：2024-033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18元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12/3	2024/12/4	2024/12/4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11月19日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4年前三季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81,239,17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623,050.96元。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12/3	2024/12/4	2024/12/4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无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8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8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QFII取得公司派发的股息、红利，由公司代扣代缴10%的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62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股东，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该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62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自行或委托公司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8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9-68318314

特此公告。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人乐　公告编号：2024-067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ST人乐；证券代码：002336)股票价格于2024年11月25日、11月26日、11月27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4.4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ST和*ST主板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涨跌偏离值累计达到±12%"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2023年8月25日，公司披露了《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公告。该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目前仍在推进中。

4、2024年7月1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转让14家子(孙)公司100%股权及相应债权的议案》，2024年7月13日披露了《关于拟挂牌转让14家子(孙)公司100%股权及相应债权的公告》，2024年9月30日发布了《关于挂牌转让14家子(孙)公司100%股权及相应债权的的进展公告》。截至本次公告日前，本次交易已经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批准和备案，已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天津优达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摘牌天津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股转项目，以人民币238,512,200元价格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另外13家有经营门店子(孙)公司股转及债权项目在西安文化产权交易中心的正式挂牌已到期，公告期间收到1家意向受让方成都惠顺多商贸有限公司提交的受让申请及相关资料，初步审核基本符合受让资格条件，公司可以与意向受让方洽商签约事宜。该事项的后续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2024年8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8.1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将努力采取各项有效措施，积极与债权人、法院等进行沟通，寻求解决方案，争取获得债权人的理解与支持。并将持续关注账户被冻结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改善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努力维持业务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采取一切可行的措施和手段，并尽最大努力尽快解决货款结算问题，保障公司经营，维护广大股东的利益。

6、2024年9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正在筹划出售西安高隆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及成都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100%股权。根据初步研究和测算交易预计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自提示性公告发布后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相关工作。鉴于市场方面的原因，拟将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为在西安文化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出售西安高隆盛和西安配销100%股权。

公司已收到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文化产业集团公开转让人人乐股份下属两家子公司100%股权的批复》，同意文化产业集团下属人人乐股份以2024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将持有的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西安高隆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进行公开转让，转让价分别不低于评估值27,909.00万元、60,544.44万元。

7、2024年9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因担保承担连带责任将涉及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司董事会接到控股股东文化集团函告，因对下属西安曲江城市产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绍兴柯桥汇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下属公司到期未还款导致绍兴市人民法院拟对文化集团持有的公司3200万股股票进行司法拍卖以偿还前述借款。文化集已与相关金融机构磋商，在2024年10月28日前，以置换的形式偿还柯桥汇金公司本金及相应利息，确保司法拍卖事项不会进一步推进。2024年10月24日，绍兴柯桥汇金公司已向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撤回拍卖申请书》，表示双方已达成庭外和解协议，申请撤回该司法拍卖事项。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8、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

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说明与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回复函》。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2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概述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科技")分别于2024年4月25日、2024年5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合作方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不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综合授信额度项下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及贴现、融资性保函、票据池、信用证、融资租赁、外汇衍生产品等，该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同意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0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含)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7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3亿元；在前述预计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各主体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对同一授信业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该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

在年度总授信及担保总额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裁办公会审批具体授信及担保事宜、在上述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对公司向子公司、子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经合法授权的代理人办理授信和担保事宜。本次授权事项的授权期限与本次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议案有效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2024年5月2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号)、《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号)。

二、授信及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长江万润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半导体")近日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山支行(以下简称"汉口银行青山支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万润半导体向汉口银行青山支行申请人民币2,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期限1年。同时，公司与汉口银行青山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由公司按持股比例(即90%)为万润半导体本次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向汉口银行青山支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任一时点公司向汉口银行青山支行提供担保的融资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万元，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同时，万润半导体其余股东也都按各自持股比例为万润半导体本次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向汉口银行青山支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融资和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并已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湖北长江万润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2年12月13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建设二路1号武钢数字大厦9F

法定代表人：花磊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90%股权；其他股东合计持有10%股权，系公司一级控股子公司。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半导体存储器业务。

万润半导体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32,055,072.27	0
负债总额(元)	97,546,191.35	0
净资产(元)	34,508,880.92	0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127,610,683.96	0
利润总额(元)	-3,071,902.99	0
净利润(元)	-491,119.08	0

上述被担保人无外部评级，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债权人(乙方)：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山支行

债务人：湖北长江万润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人(甲方)：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乙方在主合同项下享有的所有债权的主债权及其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检查、保险、评估、登记、鉴定、保管、提存、公证、掉缴税款等费用，以及乙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执行费、差旅费、财产保全费、过户费等所有费用)。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三年，自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算，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依照主合同的相关约定确定。发生协商变更债务履行期限情形的，以变更后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为保证期间起算日。乙方依照法律规定及/或主合同约定宣告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从各该提前到期日开始起算。乙方与债务人就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达到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借款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处于有效期内的担保总额为26.20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6.91亿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5.4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元。

上述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六、备查文件

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4-083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数量为350.172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3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3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监事会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3、2023年3月16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12)。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系统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公示名单中拟激励对象的异议。

4、2023年3月1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5、2023年3月17日，公司披露了《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6、2023年3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7、2023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8、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9、2024年5月31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10、2024年11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具体情况如下：

首次授予部分归属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郑广文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	8.1992	1.9678	23.9999%
2	倪祖文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6.1420	1.4740	23.9987%
3	宋洋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2.4568	0.5896	23.9987%
4	梁倩倩	中国	董事、董事会秘书	1.4356	0.3445	23.9969%
5	陈恳遥	中国	副总经理	4.0996	0.9839	23.9999%
6	宋岩松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8712	0.6890	23.9969%
7	李吉亮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2284	0.2948	23.9987%
8	安丽娜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7400	0.1776	24.0000%
9	张少杰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6512	0.1562	23.9865%
10	褚依辉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5920	0.1420	23.9865%
11	李生智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5920	0.1420	23.9865%
小计				29.0080	6.9614	23.9982%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共179人)				110.3192	26.3687	23.9022%
合计				139.3272	33.3301	23.9222%

预留授予部分归属情况

一、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共4人)				7.0300	1.6871	23.9986%